A股代码:600096　　公司债代码:126003　　编号:临2011-019
A股简称:云天化　　公司债简称:07云化债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发行数量:103,513,229股

●发行价格:17.93元/股

●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及限售期

序号	发行对象	配售数量(股)	配售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绍兴越商七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85,220	187,999,994.60	12
2	浙江天堂硅谷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76,352	186,047,991.36	12
3	济南北安投资有限公司	10,708,310	191,999,998.30	12
4	哈尔滨龙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87,060	186,239,985.80	12
5	西安长国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15,446,179	276,949,989.47	12
6	天津凯石益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45,510	194,459,994.30	12
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49,079	198,109,986.47	12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46,848	215,999,984.64	12
9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373,675	185,999,992.75	12
10	上海力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4,996	32,184,282.31	12
	合计	103,513,229	1,855,992,195.97	

●预计上市时间:2012年5月21日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发行人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发行情况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张嘉庆　　刘和兴　　刘富云
吴　明　　卢应双　　于立龙
suo克明　　向　明　　邵卫锋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22日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2010年6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0年7月16日,公司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2011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相关议案。

2011年3月23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

2011年4月29日,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629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1,359万股A股。

(二)本次发行情况

1、发行股票类型、面值

股票类型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

发行数量为103,513,229股。

3、发行价格

发行价格为17.93元/股。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16.34元/股。本公司、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合理确定本次发行的价格为17.93元/股,相当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8.8%,相当于发行申购日(2011年5月6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76.4%。

4、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1,855,992,195.97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销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56,779,765.8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799,212,430.09元。2011年5月12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就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云天化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090号《验资报告》。

5、保荐人(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2011年5月12日,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就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云天化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1]第090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1,855,992,195.97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799,212,430.09元。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对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1年5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五)保荐人和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人关于本次发行定价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认为:"云天化本次发行已经过云天化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整个发行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透明的原则,询价对象名单的确定、认购邀请书的发出、申购报价单的接收和其有效性、定价和配售过程均由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进行法律见证,并符合云天化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法律、法规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监管规则。本次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有效。"

2、公司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律师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符合《管理办法》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发行的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缴款通知书》以及《认购确认函》等法律文书合法、有效。"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本公司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并遵照价格优先原则及数量优先原则,确定本次发行的对象为如下投资者:

序号	名称	配售数量(股)	限售期(月)	上市流通时间
1	绍兴越商七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85,220	12	2012年5月21日
2	浙江天堂硅谷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76,352	12	2012年5月21日
3	济南北安投资有限公司	10,708,310	12	2012年5月21日
4	哈尔滨龙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87,060	12	2012年5月21日
5	西安长国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15,446,179	12	2012年5月21日
6	天津凯石益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845,510	12	2012年5月21日
7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49,079	12	2012年5月21日
8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046,848	12	2012年5月21日
9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10,373,675	12	2012年5月21日
10	上海力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4,996	12	2012年5月21日
	合计	103,513,229		

(二)发行对象情况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除持有公司的股票之外,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发行对象及其关联方与公司最近一年无重大交易情况,目前亦无未来交易安排。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1、绍兴越商七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绍兴市中兴北路519号307室

法定代表人:王梁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2、浙江天堂硅谷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杭州市竞舟路

法定代表人:李锦荣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投资咨询(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3、济南北安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济南市槐荫区纬八路129号

法定代表人:张铁军

注册资本:60,000,000元

经营范围:以企业自有资产对外投资(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4、哈尔滨龙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哈尔滨市南岗区红军街10号9层9076-9078室

法定代表人:庄建学

注册资本:6,200,000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管理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会议服务

5、西安长国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24层a-03室

法定代表人:李云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和咨询(不含金融、证券、期货业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6、天津凯石益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天津市津汉公路13888号滨海高新区滨海科技园区日新道188号滨海高新区综合服务中心5号楼421号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经营范围:从事对未上市企业的投资,对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投资及相关咨询服务

7、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鄞县大道西段2号

法定代表人:李如成

注册资本:2,226,611,695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服装制造;技术咨询;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仓储;纺织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建筑材料、机电、家电、电子器材的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等商品及相关的进口业务、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及开展"三来一补"业务

8、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非上市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华侨国际大厦22-24层

法定代表人:雷杰

注册资本:4,600,000,000元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有效期至2012年6月15日)

9、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

法定代表人:郭怀保

注册资本:857,140,000元

经营范围:投资及资产管理;资产受托管理;投资策划;咨询服务

10、上海力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住所:浦东新区浦东大道2123号3E-1506室

法定代表人:朱南松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创业投资,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市场营销策划(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10名股东变化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1年4月29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股流通股	329,441,977	55.83
2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价值增长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8,588,877	1.46
3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A股流通股	3,999,815	0.68
4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沪	A股流通股	3,002,128	0.51
5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2,816,976	0.48
6	中国工商银行-申万菱信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2,640,907	0.45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2,601,942	0.44
8	BILL & MELINDA GATES FOUNDATION TRUST	A股流通股	2,600,212	0.44
9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2,368,219	0.34
10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股流通股	2,000,000	0.34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

截至2011年5月20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新股完成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A股流通股	329,441,977	47.50	0
2	西安长国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A股限售股	15,446,179	2.23	15,446,179
3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股限售股	12,046,848	1.74	12,046,848
4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股限售股	11,049,079	1.59	11,049,079
5	天津凯石益金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股限售股	10,845,510	1.56	10,845,510
6	济南北安投资有限公司	A股限售股	10,708,310	1.54	10,708,310
7	绍兴越商七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股限售股	10,485,220	1.51	10,485,220
8	哈尔滨龙晟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A股限售股	10,387,060	1.50	10,387,060
9	浙江天堂硅谷乐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A股限售股	10,376,352	1.50	10,376,352
10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A股限售股	10,373,675	1.50	10,373,675

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仍为云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控制权并未发生改变。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前后云天化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本次发行前(截至2011年4月29日)		本次发行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103,513,229	14.92%
1、国有股	-	-	-	-
2、境内法人持股	-	-	103,513,229	14.92%
3、境外法人持股	-	-	-	-
4、高管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90,121,281	100.00%	590,121,281	85.08%
三、股份总数	590,121,281	100.00%	693,634,510	100.00%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云天化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为化肥、玻璃纤维和有机化工新材料。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均为本公司的主营业务,有助于增强本公司经营领域的竞争优势,保证本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升本公司的盈利能力。

(二)本次发行对云天化资产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1,799,212,430.09元,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显著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变化的前提下,以2010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静态测算(下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增加至2,623,214.01万元,增加比率为7.36%,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增加至642,355.31万元,增加比率为38.91%,合并资产负债率从71.0%下降至66.1%,公司的每股净资产由7.84元提高到9.26元,增幅达18.12%。

(三)本次发行对云天化公司治理和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公司将按照发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中与股本相关的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除对公司注册资本与股本结构进行调整外,暂无其他调整计划。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更多机构投资者成为公司股东,有助优化公司股权结构、提高规范治理水平,促进公司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保持稳定;本次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不构成影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会因为本次发行而发生重大变化。

(四)本次发行对云天化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认购对象之间存在同业竞争情形。

本次发行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新增对外担保,也不会导致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　　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保荐代表人:王建阳、陈泉泉

项目协办人:周泽剑

项目组其他成员:戚克栋、吴波、贺君、王楯、章志皓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传　　真:(010)6505 1156

(二)律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市通商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徐晓飞

经办律师:韩小京、张小满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甲12号新华保险大厦6层

联系电话:(010)6569 3399

传　　真:(020)6569 3838

(三)申购资金到账验资机构

公司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负 责 人:王全洲

经办会计师:陈新华、谭红旭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18号北环中心22层

联系电话:(8610)8225 0666

传　　真:(8610)8225 0851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

负 责 人:刘贵彬

经办会计师:郭茜、李玉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A座8-9层

联系电话:(010)8809 5588

传　　真:(010)8809 1190

(五)主承销商律师

名　　称:上海市方达律师事务所北京分所

负 责 人:康明

经办律师:丁继栋、王恒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1层

联系电话:(010)5769 5600

传　　真:(010)5769 5788

七、备查文件目录

1、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验资报告;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的书面证明;

3、保荐人出具的《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合规性报告》;

4、公司律师出具的《关于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见证法律意见书》;

5、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上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于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30-4:30在公司的办公地点查阅。

特此公告。

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1-038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瀛山西")

●本次担保金额:本次对华瀛山西提供担保金额为70,000万元,累计为其担保金额311,750万元。

●公司目前对外担保累计金额384,250万元(均为对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担保)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为子公司华瀛山西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7亿元、期限1年的信托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办理上述信托融资借款,公司董事会同意子公司华瀛山西以其拟收购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股权和煤矿采矿权抵(质)押给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担保和抵(质)押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华瀛山西,注册地址:晋中市灵石县翠峰镇新建街南110号,法定代表人:徐培忠,注册资本:237,501万元,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资产管理、实业投资、煤矿和矿产投资;批发零售矿山设备、普通机械、建筑材料。该公司为本公司子公司,本公司直接持股比例为97.47%;通过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凯达中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2.53%。

截止2011年3月末,华瀛山西资产总额536,899.58万元,负债总额292,242.23万元,净资产238,673.33万元,资产负债率54.43%;2011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为12,169.97万元,净利润为8,814.99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公司子公司华瀛山西拟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7亿元的信托融资借款,期限1年,由本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办理上述信托融资借款,华瀛山西以其拟收购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股权和煤矿采矿权抵(质)押给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担保和抵(质)押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华瀛山西本次信托融资业务为经营发展需要,其具有足够的债务偿还能力,且为本公司子公司,上述担保事项风险较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有关对外担保规定的要求。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公告日,公司累计为华瀛山西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11,750万元;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384,250万元(含本次公告担保金额70,000万元),均为对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27.50%、总资产的94.60%,无逾期担保事项。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华瀛山西财务报表;

3、华瀛山西营业执照复印件。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600157　　证券简称:永泰能源　　公告编号:临2011-037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20日以书面形式和电子邮件发出,会议于2011年5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与表决董事8人,实参与表决董事8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会议充分讨论,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为子公司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瀛山西")向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申请金额不超过7亿元、期限1年的信托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为办理上述信托融资借款,董事会同意子公司华瀛山西以其拟收购的山西灵石银源新生煤业有限公司股权和煤矿采矿权抵(质)押给吉林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具体担保和抵(质)押内容以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二、《关于召开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一)时　间:2011年6月8日(星期三)上午10:00

(二)地　点: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北里101号世奥国际中心A座1208室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方式:现场方式

(四)会议议案:

1、《关于为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股权登记日:2011年5月31日(星期二)

(六)出席会议对象:

1、截止2011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证券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会议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登记办法:

凡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请于2011年6月6日—7日上午8:30—11:30,下午2:00—5:00,持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单位证明到本公司证券事务部办理登记手续;如授权参加会议,需持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后)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外地股东请以快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八)会议会期半天,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九)联系地址及电话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芍药居北里101号世奥国际中心A座1208室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 系 人:李　军、王　冲

联系电话:010-84351359　　传　真:010-84351559

邮政编码:100029

附: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三日

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号码: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委托日期:

议案表决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华瀛山西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股东根据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同意、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用"√"表示意见,上述三种表决意见只能选其一,多选为无效;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83　　证券简称:合肥三洋　　编号:2011-013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出表决。

一、会议召开的有关情况: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1年5月23日9:0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到会股东及股东委托人共计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79,407,520股,占总股份532,800,000股的33.67%。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金友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经股东及股东委托人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冰箱项目的议案》。拟在高新区南岗机电产业园建设,总投资63746.8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入50940.3万元、流动资金12806.5万元。分两期建设,一期200万台,二期200万台。

2、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为适应企业快速发展,全面推动"3351"的发展战略,保持企业核心竞争力,公司的经营范围调整为:洗衣机、冰箱、冷冻箱、冷藏箱、微波炉、洁身器、空气净化器等相关产品及其它相关电子电器产品的生产、销售和服务;电子程控器、离合器、模具、电机及控制系统等产品生产、销售业务;企业运输、仓储等综合服务(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3、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拟对公司董事及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原来的五万元(税前)年调整为八万元(税前)年,公司监事的薪酬由原来的一万元(税前)年调整为三万元(税前)年。

4、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重新修订《内部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5、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6、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7、以赞成票179,407,520票,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

赞成票占投票总数的10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授权董事会权限的规定》部分条款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公司聘请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卢贤榕、徐兵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本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5-23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股票代码:600221　900945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721号批准。

2011年5月23日,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品种一(6年期)票面利率为5.60%,本期债券品种二(10年期)票面利率为6.2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1年5月24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行。品种一(6年期)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72",简称"11海航01";品种二(10年期)品种网上发行代码为"751973",简称"11海航02"。将于2011年5月24日-2011年5月26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式请参见2011年5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发行人: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00033　　证券简称:福建高速　　编号:临2011-013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6月15日(星期三)上午9:00

●股权登记日:2011年6月10日

●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金仕顿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投票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决定于2011年6月15日召开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6月15日(星期三)上午9:00

2、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金仕顿大酒店三楼会议室

3、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否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否
3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否
4	2011年度财务预算预案	否
5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否
6	201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否
7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否
8	关于2011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	否
9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借款额度的议案	否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是

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和五届十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参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公司网站(www.fjgs.com.cn)及2011年4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三、会议出席对象

1、2011年6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四、参会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法人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书面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帐户卡。

3、拟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2011年6月15日前将上述资料的复印件邮寄或传真至本公司,出席会议前凭上述资料于签到处登记。参会登记不作为股东依法参加股东大会的必备条件。

五、其他事项:

1、大会会期预期不超过一天,参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往返交通、食宿及其它有关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电话:0591-87077366　　传真:0591-87077366

通讯地址:福州市东水路18号福建交通综合大楼26层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350001

特此通知。

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一: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 案	表决权指示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1年度财务预算预案			
5	201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2010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7	关于续聘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议案			
8	关于2011年度借款额度的议案			
9	福建省福泉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借款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如股东本人未对有关议案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酌情对上述议案行使表决权。本委托书有效期自委托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及复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600495　　证券简称:晋西车轴　　公告编号:临2011-020

晋西车轴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1年5月23日下午14:30,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山西省太原市和平北路北巷5号晋西宾馆贵宾楼会议室;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5月2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股权登记日为:2011年5月16日(星期一)。

(二)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62名,代表股份114,236,18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80%,具体如下: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2
其中:现场投票股东人数	4
网络投票股东人数	58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4,236,180
其中:现场投票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13,546,463
网络投票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689,71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80
其中:现场投票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37.57
网络投票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23

(三)大会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长李照智主持本次会议。

(四)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及中介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内容	赞成票数(股)	赞成比例	反对票数(股)	反对比例	弃权票数(股)	弃权比例	是否通过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6,000万元)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114,179,380	99.95	42,600	0.04	14,200	0.01	通过

根据表决结果,以上议案达到具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2以上,获得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